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日間部四年制電機工程系國際學生資電產學合作專班
學分計畫表

111 學年度入學適用
111 年 05 月 11 日系課程委員會議及 111.05.18.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111.06.02.校課程委員會議及 111.06.16 臨時.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必修	共同科目(3 1 學分)																																			
	華語聽說(一)	3	5	0				華語聽說(三)	3	5	0																									
	華語讀寫(一)	3	5	0				英文聽與說(一)	3	3	0																									
	華語輔導課程	0	5	0				英文聽與說(二)				3	3	0																						
	華人文化與生活	2	2	0				產業發展概論	2	2	0																									
	華語聽說(二)				3	5	0	科技發展概論				2	2	0																						
	華語讀寫(二)				3	5	0																													
	人權與法治				2	2	0																													
	藝術鑑賞				1	1	0																													
	音樂鑑賞				1	1	0																													
	體育(一)	0	2	0																																
	體育(二)				0	2	0																													
	小計	8	19	0	10	16	0	小計	8	10	0	5	5	0																						
	基礎科目(5 7 學分)																																			
	微積分	3	3	0				電路學(一)	3	3	0				機電整合及實習	3	1	2				電力電子學及實習	3	1	2											
	邏輯設計				3	3	0	電路學(二)				3	3	0	**產業實務實習(一)**	**9**	**0**	**9**				電機控制及實習				3	1	2
	工程數學				3	3	0	計算機程式及實習(二)	3	1	2				工業配電設計及實習				3	1	2														
	計算機程式及實習(一)				3	1	2	電子電路及實習				3	1	2	**產業實務實習(二)**				**9**	**0**	**9**														
								電機機械及實習				3	1	2																						
	小計	3	3	0	9	4	5	小計	6	4	2	9	5	4	小計	12	1	11	12	3	9	小計	3	1	2	3	1	2
必修科目學分/時數		11	22	0	19	20	5		14	14	2	14	10	4		12	1	11	12	3	9		3	1	2	3	1	2
專業選修課程	PLC 應用及實習				3	1	2	微處理應用及實習	3	1	2				工業電子學及實習	3	1	2				模糊控制	3	3	0			
								嵌入式系統設計及實習	3	1	2				信號與系統	3	3	0				數位影像處理及實習	3	1	2			
								感測原理				3	3	0	自動控制				3	3	0	圖控程式設計及實習				3	1	2
								單晶片微電腦應用				3	3	0	物聯網應用及實習				3	1	2	智慧型機器人概論				3	3	0
								演算法				3	3	0								智慧型系統設計概論				3	3	0
																						產業實務實習(三)	**9**	**0**	**9**			
																						產業實務實習(四)				**9**	**0**	**9**

備註

一、畢業至少應修滿 128 學分【必修 88 學分(包含共同科目 31 學分、基礎科目 57 學分)，選修至少 40 學分】。
二、以高中同等學歷入學者，畢業至少應修滿 146 學分【必修 88 學分(包含共同科目 31 學分、基礎科目 57 學分)，選修至少 58 學分】。
三、依據印尼政府規定，印尼籍學生畢業應修得 144 學分，回國後方得予承認其學歷。
四、修習【校外實習專業課程】課程及格者，相關抵免作業依照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五、依臺教技(四)字第 1070108718 號函，排課時段為週一至週五日間時段，得於暑假期間排課。
六、專業必修科目：產業實務實習(一)~(二)、專業選修科目：產業實務實習(三)~(四)為職場校外實習課程，每週實際實習時數為 24 小時。
七、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 A2 等級。